

证券代码：603315

证券简称：福鞍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5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11: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轶妍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组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

审议结果：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张轶妍回避表决，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议案二：《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的议案》

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交易各方一致同意终止本次重组事项，公司拟与交易对方签署《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与天全福鞍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协议之终止协议》。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与相关各方签署本次交易的终止协议。

审议结果：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张轶妍回避表决，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29 日